

证券代码:000638 证券简称:万方发展 公告编号:2015-081

##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5年12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12月26日14:00时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会议由董事长张洪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审议了三项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

一、投票赞成,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海南龙剑实业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此次出售海南龙剑实业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出售海南龙剑实业有限公司51%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82)。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1、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资产评估方案及所签订的相关协议符合《公司法》、《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处置海南龙剑的股权,有利于公司业务转型,突出主业。

4、本次出售的资产经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评估,按照评估值确定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交易价格公平、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以2票赞成,1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海南龙剑实业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此次出售海南龙剑实业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出售海南龙剑实业有限公司51%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82)。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1、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资产评估方案及所签订的相关协议符合《公司法》、《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处置海南龙剑的股权,有利于公司业务转型,突出主业。

4、本次出售的资产经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评估,按照评估值确定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交易价格公平、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投票赞成,1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海南龙剑实业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此次出售海南龙剑实业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出售海南龙剑实业有限公司51%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82)。

特此公告。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638 证券简称:万方发展 公告编号:2015-082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海南龙剑实业有限公司51%  
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方发展”)于2015年12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海南龙剑实业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公司与北京新嘉购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嘉购”),海南龙剑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龙剑”)于2015年12月25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拟以5,300万元的价格转让持有海南龙剑1%的股权。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交易概述

(一)公司与新嘉购、海南龙剑于2015年12月25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拟以5,300万元的价格转让持有海南龙剑1%的股权。

新嘉购与公司无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海南龙剑实业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拟以5,300万元的价格转让海南龙剑51%的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股权转让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手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新嘉购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云飞

成立时间:2011年10月13日

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小营路55号3层303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8544724060

注册资本:30,000万元

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经济信息咨询;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销售机械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依法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股权转让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云飞	15,600	52%
2	致歉	14,400	48%
合计		30,000	100%

新嘉购的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张云飞,身份证号码:13242419750608xxxx,住址:河北省保定市,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新嘉购与公司及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不会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情况。

(二)新嘉购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2014年度	2015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411,971,038.54	464,518,986.48
负债总额	38,899,522.65	70,518,729.24
净资产	373,162,416.01	394,000,119.24
营业收入	79,425,966.43	68,487,981.34
营业利润	31,072,702.48	21,373,002.31
净利润	23,304,566.96	20,857,703.22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资产概况

公司名称:海南龙剑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超

成立时间:1999年3月31日

公司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海甸大道69号宝华海景大酒店十三楼1316房

营业执照:46000000001889

注册资本:13,400,000.00元

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五金矿产及珠宝资源开发;矿产开采及技术服务;电子产品加工;金属材料、矿产品、化纤产品及塑料制品、五金产品、建材、纸张、日用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

股东名称:刘静峰持有海南龙剑1%的股权。

截至2015年12月14日,北京长安律师事务所关于海南龙剑实业有限公司昌江县王金矿区王金矿权的《律师函》称:(2013)长律函字第128号,经向海南省国土资源厅核查,海南龙剑对王金矿权无处分权,海南龙剑持有的王金矿权存在权属纠纷。

2015年12月14日,刘静峰将持有的海南龙剑1%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朱成林,朱成林将持有的海南龙剑1%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新嘉购。

2015年12月14日,刘静峰将持有的海南龙剑1%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朱成林,朱成林将